

ཐུན་རིན་ལྗོངས་ཁྲིམ་སྡེ་ཁང་དང་མཁར་སྡེ་འཛུགས་སྐྱོན་ཅུས་ཀྱི་ཡིག་ཆ།

# 同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同建字〔2023〕469号

签发人：才让多杰

## 同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开展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行动 排查情况的公示

市政府：

按照青海省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《“十四五”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行动方案》要求，持续开展城市黑臭水体排查，认真落实好城市黑臭水体排查整治公示制度。按照要求，我市高度重视，组织了相关乡镇、部门对我市的城市黑臭水体进行了全面排查。现将排查情况公示如下。

2023年9月2日，同仁市生态环境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水利局联合制定《同仁市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行动实施方案》，于2023年9月至11月开展了城市黑臭水体专项排查：以城区范围内河塘沟渠和群众反映强烈的黑臭水体为排查重点，经专项排查，我市无城市黑臭水体。

在以后日常监管巡查中，将持续开展城市黑臭水体排查，对新发现的城市黑臭水体及时纳入监管清单。

同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年12月1日

